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选举职工代表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一致同意选举李芬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芬女士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其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备查文件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7日

附件

李芬女士简历：出生于 1981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李芬女士于 2010 年 6 月加入公司，现任财务管理部经理。

李芬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